附件1

福建师范大学第十六届新生篮球赛

**竞**赛**规程**

一、竞赛组织

主办：共青团福建师范大学委员会

承办：福建师范大学学生会

参赛对象：各学院2023级新生篮球队（除体育科学学院、协和学院）

二、比赛时间

2023年11月至12月

三、比赛地点

旗山校区西区篮球场、旗山校区东区篮球场

四、参赛办法

1．以学院为单位，各参赛队可报运动员最多12名，最少5名，领队1名，教练员1名。各参赛队需提交电子版报名表（纸质版报名表在赛事联席会当天交给校学生会体育部负责人），于10月30日下午17:00前发送至liyaolin04@163.com，联系人：李耀林 17759391395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2.各学院体育部部长需在10月25日前加入第十六届新生篮球赛通知群，QQ群号：942790195

3．各学院必须为所有参赛运动员购买意外保险，未承保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。各参赛运动员需签订安全承诺书（附件3），比赛期间如出现相关问题由各参赛队自行负责。

4．参赛运动员须是在读的2023级全日制本科学生。各学院须对参赛运动员资格负责，一经发现弄虚作假，立即取消该运动员比赛资格，不得补报。

5．赛事联席会暂定11月4日于旗山校区校团委二楼会议室

现场提交纸质材料：（1）参赛队报名表纸质版；（2）参赛运动员学生证或校园卡复印件；（3）安全承诺书；（4）参赛队员保险购买截图。材料不齐全的不予报名，队员一经报名不得更换。

凡对运动员资格有异议者，必须提供一定证据的书面报告，否则不予受理。对于冒名顶替参赛，违反规定，弄虚作假者，比赛名次列最后并立即停止之后所有比赛。对于有打默契球情况的队伍，经仲裁委员会裁定，如认为确实违背体育道德，将取消两队比赛资格，名次列最后。

五、竞赛规则

比赛采用中国篮协最新审定的篮球竞赛规则和相关解释。

六、相关细则

1．时间：男、女子组均采用4×10分钟赛制。每节间休息2分钟，半场休息不超过5分钟。男子组前三节除暂停、罚球、特殊情况停表外，其余时间均不停表，第四节最后两分钟及决胜期为实时。第三阶段比赛全场按实时进行。女子组除暂停和特殊情况外，其余时间均不停表，比赛最后两分钟为实时。

2．暂停与替换：上半时可请求2次暂停机会，下半时可请求3次暂停机会，每一决胜期可准许暂停一次。暂停、替换必须由教练或队长向记录台申请，否则予以技术犯规。队长在场上具有唯一发言权，可以与裁判员进行直接对话，提出异议并要求纠正等。但在比赛过程中要绝对服从裁判员，以裁判员的最终判罚为准。

3．男子组采用7号球比赛，女子组采用6号球比赛。（学院自行准备比赛用球）

4．整个赛程（包括小组赛）统一采用单次进攻24秒违例。

5．犯规：每名队员有5次犯规机会。每节全队犯规达4次后执行罚球。

6．弃权：比赛开始时，一方队员不足5人时，比赛不得开始，在比赛开球时间15分钟后依然不足5人的，判定该队弃权。其他各种原因中途弃权的，判对方胜。任何弃权队伍均按0:20负于对方。

7．干扰比赛秩序：对于不尊重裁判、对手的队员视情节严重程度给予停赛处理，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纠纷。违纪情节严重的队伍，取消该队本届比赛资格及名次，并通报学院。

8．每场比赛开始前，参赛运动员携带学生证到记录台，资格审查组对参赛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。如出现争议，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诉。

七、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

1．按《篮球竞赛规则》中“球队名次排列”办法计取排列各组名次。

2．赛制分组

（1）男篮赛制：

赛前分组：男篮总计22支参赛队伍（暂定）,根据去年校新生篮球赛名次，将被分为甲级组与乙级组，甲级组为去年新生篮球赛旗山校区前七名，仓山校区第一名学院队伍，乙级组为剩余14支学院队伍。

第一阶段 乙级分组循环赛：乙级组14支队伍分为四个小组（共四组），采用分组循环赛制，按积分制排定小组名次，每组前两名晋级，总计八支队伍进入下一阶段比赛。

注：分组为4，4，3，3。

第二阶段 甲级组资格争夺赛：乙级组晋级的8支队伍与甲级组的8支队伍，共16支队伍，抽签分为四组，采用分组循环赛制，按积分制排定小组名次，每组的第一名晋级第三阶段的决赛，每组的第二名抽签分为两组，两两比赛，每组获胜队伍决5、6名，落败队伍决7、8名。

第三阶段 冠亚季军争夺赛：4支晋级队伍抽签分为两组，两两比赛，每组获胜队伍进入男子冠亚军争夺赛，落败队伍进入男子季殿军争夺赛。

积分制:胜一场得2分，负一场得1分，弃权得0分。

（2）女篮赛制：

第一阶段 分组循环赛：共22支参赛队伍（暂定），抽签分为6个小组（4 4 4 4 3 3），采用分组循环赛制，按照积分制排定小组名次，前两名共12个学院晋级下一阶段比赛。

第二阶段 循环晋级赛：晋级的12支队伍通过抽签分为4组，采用循环赛制，每组的第一名进入第三阶段的决赛，每组的第二名抽签分为两组，两两比赛，每组获胜队伍决5、6名，落败队伍决7、8名。

第三阶段 冠亚季军争夺赛：4支晋级队伍分为两组，两两比赛，每组获胜队伍进入女子冠亚军争夺赛，落败队伍进入女子季殿军争夺赛。

积分制:胜一场得2分，负一场得1分，弃权得0分。

3．比赛录取前八名，对男女队伍各前8名队伍进行表彰，其中冠军颁发奖杯和奖状；2—8名颁发奖状。比赛还将表彰MVP（最有价值球员）男女各1名，优秀教练员1名，优秀裁判员3名，优秀记录台成员、优秀工作人员等若干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1.各代表队饮用水、医药用品自理。

2．秩序册对阵表列前的代表队为主队，队员穿浅色球服，球队席在记录台的左侧；列后的代表队为客队，队员穿深色球服，球队席在记录台右侧；主队提前联系客队确定比赛球服颜色，如若未联系，发生颜色类似时，由主队更换球服。

3.仲裁、技术代表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组委会统一指派具有国家等级资格的裁判，裁判及记录台工作统一由体育科学学院裁判协会负责。

4.“MVP（最有价值球员）”评选办法以决赛为定。

5.尊重比赛、尊重对手、尊重裁判。赛出风格、赛出水平。希望各代表队认真组织本学院2023级学生参赛，并组织好后勤工作及啦啦队。文明比赛、文明助威，充分展现各学院风采。

6.比赛不因球队或选手个人原因延期，如遇雨天等恶劣天气条件或全校性活动，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移至师大体训馆内继续比赛，否则当日比赛顺延至既定赛程之后，另行通知。

7.本规程解释权归福建师范大学学生会，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